

# 2018年上海市审计局审计法制和质量控制 业务项目绩效简易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背景及绩效目标

1. 审计法制业务。一是审计业务刊物及资料征订。根据中宣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关于开展“学习宪法 尊法守法”主题活动的通知》（司发通〔2015〕13号），以及中共上海市市级机关工作委员会《在市级机关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的精神，为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动党员干部尤其是党员领导干部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为工作重点，促进法治宣传常态化、长效，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加快上海向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进军，基本建成“四个中心”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二是政府法律顾问及相关诉讼代理费。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积极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立政府法制机构人员为主体，吸收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问队伍”。2015年，市政府印发了《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指导意见》（沪府发〔2015〕19号），明确用3年时间建立覆盖全市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2. 审计项目质量控制。一是全市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根据国家审计准则规定，审计机关可以定期组织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对被评为优秀审计项目的予以表彰。2002年开始，审计署每年组织一次全国优秀审计项目评选活动。2018年，市审计局开展了覆盖全市审计机关优秀审计项目评选。二是年度区审计项目质量检查工作。国家审计准则明确规定，审计机关实行审计业务质量检查制度，对其业务部门、派出机构和下级审计机关的审计业务质量进行检查。市审计局2018年对市局各审计业务处以及区审计局上年度完成的审计项目质量进行了检查。

本项目的绩效总目标是通过法制宣传与学习，使市审计局审计干部的法治意识不断提高，依法审计的能力不断增强，提升整个单位依法行政的水平；通过树立优秀审计项目典范和审计项目质量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积极推广审计质量控制方面的好经验、好做法，引领审计单位和审计人员向优秀审计项目看齐，从而增强审计人员规范意识和质量意识，规范审计业务操作，提高审计业务质量，提升审计人员业务水平，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能。

## **（二）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2018年度审计法制和质量控制业务项目预算资金安排453780元，其中：审计法制业务250000元，审计质量控制业务203780元。资金来源均为本级财政拨款。

截至 2018 年末，实际支出 82626 元，其中：审计法制业务 58171 元，审计质量控制业务 24455 元。

### **（三）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审计法制和质量控制工作经费是市审计局本部的一个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审计法制宣传、开展全市年度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和年度审计项目质量管理检查工作，纳入局部门预算。市审计局制定了涉及各区审计局及市局各审计业务处审计项目质量检查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组织开展审计法制和质量控制工作。2018 年度审计法制和质量控制工作均已完成。

### **（四）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1. 评价依据。《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15〕7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准则》、《在市级机关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等。

2. 数据采集情况。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工作方案编制和执行情况，从审计资料订购工作完成及时性、法律顾问参与市审计局相关诉讼案件参与率、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计划完成率、审计质量检查工作计划完成率等方面收集信息。如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市审计局从评选结果中，选拔参评审计署全国优秀审计项目评选的审计项目，并将审计项目档案

等材料报送审计署。

##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评价结果

依据绩效简易评审的相关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评审小组对市审计局审计法制和质量控制业务项目实施了客观、公正的独立评价，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2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 （二）主要绩效及分析

1. 产出目标。一是数量上，审计质量检查工作计划完成率、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计划完成率、审计资料订购计划完成率、法律顾问参与市审计局相关诉讼案件参与率方面，均达到了 100% 的目标值。二是质量上，审计质量检查工作结论准确性、优秀审计项目评选结果公正性分别为检查结论准确、评选结果公正。三是时效上，审计质量检查工作完成及时性、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完成及时性、审计资料订购工作完成及时性方面，均为及时完成。

2. 效果目标。一是社会效益，促进提升了各级审计机关审计项目质量，审计工作水平不断提高。二是满意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优秀项目评选的参评单位对评选活动满意率、审计人员对评选活动满意率，均达到了 100% 的目标值。

3. 影响力目标。主要是人力资源方面，审计单位参评率、

审计人员对全市优秀审计项目评选知晓率方面，均达到了100%的目标值。

###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项目申报的预算资金执行率不高，主要原因为相关诉讼代理费未发生支出等。今后将根据审计法制和质量控制业务工作的开展情况及时调整预算。

上海市审计局

2019年6月21日